

办理结果：采纳解决

公开属性：主动公开·全文

上海市普陀区民政局

普民〔2025〕15号

对区政协十五届五次会议 第155142号提案的答复

李晶、张志敏、欧阳明委员：

您们提出的“关于完善普陀区社区居家医养结合服务体制机制建设”的提案收悉，经研究，现将办理情况答复如下：

一、工作开展情况

作为老龄化程度较高的中心城区，截至2024年底，全区共有户籍人口89.36万人，60周岁及以上老年人口38.46万人，占总人口数的43.04%。普陀区聚焦“老有所养、医有所依”，积极应对老龄化社会对养老服务和医疗服务的多元化需求，健全覆盖居家、社区、机构的医养结合服务体系，不断满足老年人多层次、多样化的健康养老需求。

（一）机制建设不断完善

区民政、区卫健等部门紧密合作，通过不断创新服务模式，强化党建引领，逐步构建起以居家为基础、社区为依托、机构

为专业支撑、医养相结合的养老服务供给格局。

一是部门联动，构建“医养联合体”。横向上，将医养结合功能嵌入养老机构、社区为老设施、居家照料，打破传统医疗服务与养老服务界限，形成资源有效共享的“医养联合体”。纵向上，“上下联动”形成以区级医院技术支持为核心，以社卫为基础，向护理机构、养老机构、托养机构及居家养老延伸的安宁疗护服务网络。

二是党建引领，赋能医养融合实践。联合长征镇，试点成立“行业+专业+地区”党建联盟，将行业资源、专业力量和地区优势紧密结合，引导更多专业优质的医疗资源投入居家和社区基本养老服务，为打造“15 分钟养老服务圈”+“15 分钟医疗服务圈”探索可推广、可复制的路径经验。

（二）服务供给不断扩大

至 2024 年底，全区建立养老机构 71 家（含长者照护之家 21 家），养老床位 10560 张，认知障碍照护床位 1025 张，护理型床位 6336 张；建成社区综合为老服务中心 32 家、老年日间照护机构 54 家、社区老年助餐服务场所 115 家、家门口养老服务站 15 个、养老顾问点 323 个。通过一端连接专业机构，一端延伸至居民家庭，让老年人不出社区，基本上享受到日托、全托、助餐、助浴等各种养老服务。

（三）医养结合不断深化

一是加快“十四五”期间各类医养结合服务机构布局，目前，全区养老机构中设有内设医疗机构 17 家，实现 150 张床位以上机构的全覆盖。大力推进“养老院+互联网医院”模式，打通养老机构老人看病就医的“最后一公里”，让入住长者足不出户，就能轻松享受到专业的医疗资源。截至目前，全区已建成 8 家“养老院+互联网医院”。

二是强化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平台支撑作用，以家庭医生制度为核心，按照“愿签尽签、保障基本”原则，全区 12 家社区卫生服务中心与 64 家已运营的养老机构（含长者照护之家）、47 家日间照料中心实现医养结合服务签约全覆盖。积极引导社区、居家老人与家庭医生建立签约服务管理，推动医疗卫生服务延伸至社区、家庭。优先满足 60 岁以上老年居民的签约服务需求，重点服务高龄或失能老年人、康复期患者和终末期患者等行动不便人群。

三是推进长护险试点工作，目前全区共有 89 家长护险定点护理机构，其中提供居家护理的定点机构 41 家，为区内 3 万余名失能老年人提供了护理服务。

四是拓展社区医养结合资源，深入推进认知障碍友好社区建设，为社区内老年人开展风险筛查和评估，为患者家庭提供咨询、评估与照护支持。推进康复辅具租赁服务进社区工作，

加大宣传力度，通过打造康复辅助器具租赁服务示范点、展示间等方式，向服务对象及其家属展示推广康复辅助器具，做好租赁服务组织实施、补贴审核与结算工作，满足老年人、等多层次、多样化的康复辅助器具租赁服务需求。持续开展老吾老计划，为家庭照护者提供医养照护方面的培训。依托社区公益服务项目、老年基金会定项资助项目等，在社区内开展面向老人的医养咨询、健康讲座等服务，老年肌少症科普及干预、老年人心理关爱服务等。

五是拓展医养结合服务内涵，2023年起，以长征镇社区卫生服务中心为试点，依托家庭医生签约服务平台，探索构建“组团式、一体化”的医养结合服务体系，形成“1+1+X”的构成模式(1个家庭医生+1个社区护士+行政助理、社工、医养助理等)。

(四) 监管力度不断加大

加强养老服务机构日常监测和监管，发布并签订《2024年普陀区养老机构综合监管责任清单》，压实安全管理责任。成立养老机构安全工作领导小组，定期开展养老机构“四不两直”安全巡查和安全标准化管理考核，并强化结果运用，对养老机构实行奖惩制管理。持续开展养老机构安全专项提升行动，联合各委办局、街镇和第三方专业机构，定期开展风险评估。区医保部门引入商业保险机构参与长护险经办试点，打造智慧长护平台，构建“申请+评估+服务+结算+稽核+档案管理”的全流

程闭环管理体系。因长护险为入户服务，针对服务内容的监管，主要采用线下+线上稽核、服务回访的形式，存在一定局限性。自 2023 年起，尝试以“支付意见书”的形式，在现有结算流程基础上，增加“智慧长护平台”中护理服务的有效签到、稽核监督结果作为服务结算依据，进一步提升基金支付效率及管理效能。同时，通过闭环管理的全流程信息，支持区内定点居家护理机构信用评估，真实评价机构的管理能力，促进护理服务资源优化配置，引导参保人选择提供“标准、优质”服务的定点机构。

二、下一步工作打算

2015 年以来，普陀区始终高度重视医养结合工作，制定了《关于推进普陀区医养结合工作的实施意见》《上海市普陀区医养结合试点工作方案》等文件，多部门协同推进医养结合工作的顺利开展。为深入推进本区养老服务医养结合发展，完善居家社区机构相协调、医养康养相结合的养老服务体系，我们加强统筹谋划，强化部门联动，让医养结合服务更好惠及有需要的老年人及其家庭。

（一）强化服务资源整合

为进一步贯彻落实《关于进一步深化本市养老机构医养结合发展的若干措施》文件精神，统筹推进我区医养结合服务的标准化、规范化、智慧化发展，近日，区民政局、区卫健委、

区人社局、区医保局四部门结合本区工作实际，联合出台了《关于进一步深化普陀区养老服务医养结合发展的实施方案》，相关部门将形成合力，健全联合监管机制和信息共享机制，推动本区医养结合工作一体发展，构建普惠共享、高效便捷的医养结合服务模式，深入推进本区养老服务医养结合发展。健全联合监管机制和信息共享机制，进一步提升监管质效。

（二）促进多方位服务模式

一是推进“15分钟社区医养结合服务圈”，鼓励各街镇在建设社区综合为老服务中心、家门口养老服务站等养老服务设施时考虑与社区卫生中心、护理站、居家养老服务站等多站合一建设或临近设置。将养老和医疗卫生资源整合、服务衔接、融合发展，为社区、居家老人提供高质量医养结合服务。

二是探索社区多元化养老服务模式，强化家门口养老服务站“微助餐”“微日托”功能，拓展深化“微健康”功能，将健康管理、体养融合、心理疏导、陪医代配药等服务延伸到家门口。

三是试点探索医养结合新模式，探索“组团式、一体化”的医养结合服务体系，将推动长征镇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医养结合深度融合试点工作在全区进行推广，为辖区内高龄老人提供“个性化”医养结合服务试点。

四是探索发展高品质医养融合模式，试点开展助医陪诊服

务工作，鼓励养老机构拓展陪诊服务，引导养老机构和社区中的养老从业人员参加培训，扩充陪诊师队伍，结合家庭照护床位工作，扩展提质服务内容项目，分类分层满足老年人多元化陪诊需求。开展长护险服务及其他养老服务，落实困难老年人的长期护理保险个人自付费用补贴政策，依托“智慧长护平台”优化长护险办理流程。

（三）推动服务效能提升

一是加强政策宣传。持续提升群众对民生政策的认知程度和理解水平，扩大宣传范围、提高宣传精细度，以线上-线下结合方式，加大微信公众号政策宣传力度，定期发布政策解读；在社区养老机构等老人聚集场所，举办各类政策宣贯活动。

二是强化队伍建设。依托区内医养结合、老年医学相关培训项目，按照短期与中期、线上与线下相结合方式，为养老机构内设医疗机构医务人员提供继续医学教育和培训。开展养老护理员在岗培训，将康复保健、认知障碍照护等培训要求贯穿养老护理员职业生涯全过程，提升养老护理员整体技能水平。培育一批老年认知障碍照护员、陪诊师、助浴师等专业化人员队伍。

三是完善激励政策。落实养老服务“以奖代补”政策。对符合条件的非营利性养老机构设置医疗机构给予一次性补贴，对其招用专职医护人员给予一定的奖励补贴。对养老机构内设

医疗机构、招用持证人员等给予专项运营补贴。对医疗机构举办养老机构的，经审核，按照有关规定享受养老机构补贴政策。完善考核办法，支持和鼓励区域内养老机构与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开展特色化签约合作，加强医养结合服务。

非常感谢您们对我们工作提出的宝贵意见和建议，期待您们今后继续关心、支持、监督并指导我们的工作。

上海市普陀区民政局

2025 年 5 月 21 日

联系人：蒋黎 联系电话：52500035

联系地址：曹杨路 510 号 12 楼

邮政编码：200063

上海市普陀区民政局办公室

2025 年 5 月 21 日印发

(共印 10 份)